

株洲市渌口区教育局

2019 年城区学校择优选调专业教师

公 告

为解决城区内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扩容、化解大班额等问题，根据《株洲区中小学教师队伍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规定，经局党政研究，决定面向全区择优选调一批专业教师到城区学校任教。

一、招聘原则

- 1.按岗位分类择优选调。
- 2.综合成绩排序从高分到低分择优选调。

二、选调计划及岗位条件

选调岗位计划（26 个岗位，见附件 1）

（二）报名基本条件

1.义务教育阶段、学前教育阶段为区域内农村学校在职、在编、在岗教师，男 50 周岁以下（1969 年元月 1 日以后出生），女 45 周岁以下（1974 年元月 1 日以后出生），有 5 年及以上区域内从教工作经历。

2.所学专业或教师资格证与申报岗位一致，或连续任教申报岗位科目二年及以上（学校核实证明）。

3.具有二级乙等及以上普通话证书（语文教师为二甲）。

4.义务教育阶段为专科及以上学历，高中阶段为本科及以上学历，身体健康。

5.义务教育阶段小学、初中分类报考，每人限报1个岗位，不能跨类报考。

6. 尚未解除党纪、政纪处分或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；涉嫌违法犯罪正在接受司法调查尚未作出结论的人员不能报考。

三、发布信息

在株洲市渌口区教育局官网上发布城区学校择优选调教师公告。

四、报考程序

- 1.本次选调考试采取现场报名方式进行。
- 2.报名时间：2019年8月20日9:00—至8月21日18:00。
- 3.报名地点：区教育局二楼会议室
- 4.资格审查：报名现场对个人考核计分审核表（见附件2：自评记分、单位盖章签字）、身份证、毕业证、普通话证、教师资格证及相关荣誉证书等原件和复印件进行审核。报名结束后再次进行资格复审，确定参加考试名单。

五、考试

- 1.考试方式。考试采取面试+综合考核的方式进行。面试、考核均采用百分制。
2. 最低开考比例。岗位选调人数与该岗位报名人数数的比例原则上不得低于1:3。但对少数专业特殊或确实难以形成竞争的岗位，经报请局党政审议后，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降低开考比例或核减岗位选调计划。采取面试说课的

方式进行。说课内容为岗位计划相对应学科现用版本教材内容（初中八年级下册教材、小学五年级下册教材、学前教育中班下册教材）。

3.面试。

（1）面试方式。考生凭身份证，按分组顺序，在规定的时间内在备课室抽签确定说课的具体内容，30分钟内独立备课。备课过程中不允许带任何资料进入备课室，所需教材由考场提供。面试时由考生先说课，然后由评委随机进行提问，每位考生面试总时间不超过8分钟。

（2）面试时间：2019年8月23日8:30。

（3）面试地点：涪口镇中学

4.考核

参照《株洲区人事编制工作领导小组印发<株洲区中小学教师队伍管理办法（试行）>的通知》中《株洲市涪口区农村学校选调到城区学校计分办法》（附件2）对个人考核计分审核表进行复核计分。

5.综合总成绩计算

（1）综合总成绩=面试成绩（按60%折算）+ 个人考核计分（按40%折算）

（2）面试、考核、综合总成绩均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，第三位小数按四舍五入法处理。综合总成绩相同的，以面试成绩高的排前确定排名顺序。综合总成绩、面试成绩均相同的，则按综合总成绩的第三位小数从高到低进行排名。

六、考察

根据应聘同一岗位人员综合总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，按照招聘计划 1:2 的比例，确定入围考察人员。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岗位要求，对考察对象的思想政治、道德品质、业务能力、工作实绩等情况进行考察。有考察不合格者，按应聘同一岗位综合总成绩排名从高到低依次等额递补，递补一次。

七、公示

根据综合总成绩和考察结果确定拟聘用人选，报局党政会议审定后，拟聘用人员名单在教育系统管理工作群内公示 3 个工作日。

公示期满后，没有反映问题或反映的问题经查实不影响聘用的，按规定办理调任手续。反映的问题对调任有影响并查有实据的，不予调任；对反映的问题一时难以查实的，暂缓调任，待查清后再决定是否调任。

八、调任

公示期满且无异议的，由人事股按规定办理调任手续。

九、纪律监督

招聘工作要做到信息公开、过程公开、结果公开，接受社会及有关部门的监督。严肃公开招聘纪律，对违反公开招聘纪律的情形，按有关规定追究责任。

十、本次招聘政策由株洲市渌口区教育局负责解释。

十一、招聘咨询及监督电话

株洲市渌口区教育局： 0731-27610667 （咨询）

0731-27689407 （咨询）

株洲市渌口区纪委监委： 0731-27610637 （监督）

附件：

1.选调岗位计划（26个岗位）

2.城区学校考试择优选调教师个人考核与考试计分表

3.城区学校择优选调教师考试报名登记汇总表

株洲市渌口区教育局

2019年8月19日

附件 1：

选调岗位计划（26个岗位）

学 校	语文	数学	政治	历史	地理	物理	化学	生物
渌口镇中心学校		1	1	2	2	2	1	2
渌口镇明德小学	3	2						
渌口镇松西子小学	2	2						
渌口镇湖塘小学		2						
渌口区育红小学	2	2	所学专业、任教学科一致					
合计	7	9	1	2	2	2	1	2

附件：2

城区学校考试择优选调教师个人考核计分审批表

编号 _____ 学校： _____ 姓名： _____ 报考岗位 _____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计分标准	自评记分	中心学校考核记分
考核项目	1.年度考核	近五年获得“优秀”等次一次记2分，可累计加分。 10分		
	2.评优评先（与政治思想或教育教学相关）	近三年内获政府颁发乡级荣誉称号一次记1分，区级荣誉称号一次记2分，市级荣誉称号一次记3分，省级荣誉称号一次记4分，国家级荣誉称号一次记5分。部门颁发荣誉降低一个等次计分，不同获奖项目可以累计加分。 15分		
	3.教学成绩	近三年，每学年度期末考试所任教学科学生成绩平均权重值（只取一次最好成绩），达到区平均权重值记15分，超区平均值加计5分，前5名再加计10分。 30分		
	4.优秀论文或科研成果	近三年内，区级记1分，市级记2分，省级记3分，国家级记5分。同一个项目获得不同级别的奖励，按最高级别计分，同级别荣誉获得最高奖记满分，每降低一个等次减0.5分。论文和科研成果各取一次最高奖计入考核分。 17分		
	5.教学比武	近三年内获得教学比武奖，区级记1分，市级记3分，省级记5分，国家级记10分。同一个项目获得不同级别的奖励，按最高级别计分。同级别荣誉获得最高奖记满分，每降低一个等次，国家级减2分，省级减1分，市区级减0.5分。 19分		
	6.农村学校工作经历	在农村学校工作每年记0.3分，6分封顶。有“三区”支教经历，在总分中加3分。 9分		
择优面试	免试项目	获得省级以上（含省级）荣誉称号的教职工，市级以上（含市级）学科带头人、特级教师、骨干教师、教学名师、教学能手等高级专业人才以及在校的学校主要负责人，因工作需要且城区学校编制及学科岗位有空缺的情况下，按相关人事调配制度，择优免试直接调动。		看原件、不计分
考核计分				
中心学校意见		校长签名： _____ 盖章 _____ 年 月 日		

附件：3

城区学校择优选调教师考试报名登记汇总表

单位：

年 月 日

序号	姓名	性别	出生年月	参加工作时间	现在工作单位	最高学历与毕业专业	教师资格证	普通话等级	报考岗位	备注